

# 食品安全标准有了清单

□ 冀玮

近日,国家卫生计生委出台了《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目录》等4个官方文件,并以卫生计生委办公厅公函的形式通报了标准整合的结论(国卫办食品函〔2017〕697号)。笔者认为,这对食品监管执法以及涉及食品安全类的司法审判与行政问责均具有直接、正面的影响。

一是从根本上明确了什么是“食品安全标准”的准确内涵与外延。

由于新修订《食品安全法》没有给出“食品安全标准”的解释性定义,导致司法、行政机构乃至社会各方对“食品安全标

准”各自解读,莫衷一是。个别地方甚至将备案的企业标准视为“食品安全标准”给案件定性,个别法官在个案审理中认为只要出现新修订《食品安全法》第二十六条规定内容之一的,即可按照“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或“超出食品安全标准限量”做结论……卫生计生委此次公布《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目录》(以下简称《目录》),即是向社会明确:“食品安全标准”是一个严格的法定概念,是一个须经法定职能部门公布并且依靠行政强制力实施的标准集合。

二是对一直以来存在的“食

品安全标准”与其他食品标准诸如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食品卫生标准、食品质量以及行业标准等之间的混乱局面做一个初步的“了断”。

由于历史沿革,“食品安全标准”处在一个不断发展完善的过程中,其间夹杂着食品安全监管思想、理念、体制和队伍的不断变化,导致对标准的认识、适用与法律责任的证据使用较为混乱。比如:把食品质量标准当作“食品安全标准”并依据其进行处罚(如“酒精度”的标准使用)。可以说,从2009版《食品安全法》落地以后,“食

品安全标准”作为新出现的法律概念虽然迅速生根长大,但是各方对“食品安全标准”的科学性、严谨性、唯一性以及相关的行政证据有效性、司法证据力等缺乏统一认识。此次《目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公布,试图解决部分标准矛盾、交叉等问题,进而解决对“食品安全标准”认识不统一的问题。

三是可以初步解决行政执法、司法审判中是否属于“食品安全标准”的争议问题。

新修订《食品安全法》对很多违法行为的定性是以“食品安全标准”的符合与否或是否超过

限量为出发点的。尤其是第一百四十八条“惩罚性赔偿”的法定前提是“生产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或者经营明知是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这就使得“食品安全标准”的争议价值千金。此次《目录》的出台,可以直接成为行政执法和司法审判的证据出处。因为依照新修订《食品安全法》第二十七条的规定,国家卫生计生委是且仅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法定制定与公布部门。至此,一些认为国家相关部门出台的文件都可以视为是“食品安全标准”的行为可以休矣。

## 网红餐饮“撒泼” 监管不能撒手

□ 廖海金

近日,随着上海“一笼小确幸”餐厅被曝出食物中毒事件,网红餐饮的质量和安全隐患引发关注,也为单纯追寻人气效应的消费者敲响了警钟。其实不止是“一笼小确幸”,今年以来已经有多家网红餐饮品牌被曝出食品安全问题。作为近年来餐饮业投资的热点,“网红餐饮”曾因“假排队”等负面事件多次登上新闻头条,而最近接连出现的食品安全问题更让这一依靠网络营销建立的餐饮模式备受质疑。如何对“网红餐饮”进行有效的监管,减少食品安全事故发生,是目前亟待解决的问题。

(据光明网)

随着“互联网+”时代的到来,网红也结伴而生。网红餐饮即是随着新生代成为主流消费群体之后,衍生出来的餐饮模式。除了像过去餐饮业一样注重口味、质量之外,网红餐饮更多地会注重如何包装自己的企业形象、如何积累人气。小清新、轻奢、时髦,这些是网红餐饮常用的包装方式,一旦包装成功,消费者会愿意为一次就餐、一杯奶茶而排队数小时的长队。“一笼小确幸”此前平均排队时间需2小时,即是此类餐饮的典型代表。

然而,高昂的人气并未能与食品质量与安全画上等号。据上海市相关部门此前发布的通报,在“一笼小确幸”的食品样品和部分病人肛拭中均检出沙门氏菌。经检查,确定“一笼小确幸”的中央厨房与部分门店超过许可范围加工即食食品,食品在中央厨房的加工过程中受到沙门氏菌的污染,这种常见的食源性致病菌引起了本起食物中毒事件。

今年以来,除“一笼小确幸”之外,还有多家网红餐饮因为不同原因出现食品安全问题。今年3月,上海市需要排队3小时才能买到的网红面包店Farine被举报使用已发霉的过期面粉;同月,浙江诸暨的两家网红火锅店“川谱串串香”与“幺妹火锅店”老板被曝违法使用“地沟油”等。

不可否认的是,网红餐饮食品安全问题之所以多发高发,相关部门监管不

力、违法违规成本太低是其中原因。然而,对于保障食品安全而言,当下并不缺少法律法规,且对于食品安全问题的处罚也并非不严格。比如,新《食品安全法》在没收违法所得和违法经营物品的基础上,大幅提高了罚款额度,对违法生产经营食品、食品添加剂行为的罚款额度低限由原来的2000元提高到5万元。前不久,“广州一火锅店因为超范围经营卖小凉菜被处罚1万元并没收139元违法所得”即是例证。可见,有关法律法规在网红餐饮食品领域并没有得到有效落实和执行。

还有就是,虽然网红餐饮问题频发,但相关部门的监管策略、方式都显得滞后。尽管日前北京市相关部门表示,消费者可以在出现食物中毒等食品安全问题后打电话举报,此举仅是事后发觉,并非防患于未然之策。

可以预料的是,网红餐饮的经营模式在未来会继续发展,相关的营销与包装产业将越来越成熟。就此而言,要促进网红餐饮提升质量,减少食品安全问题,让公众真正吃得放心、安心,从国家对行业监管的层面、企业自律的层面、消费者的监督层面,都要从长远去规划,发挥各自的力量。而其中,相关部门的监管尤为重要。从监管的角度说,一方面,政府要尽快出台更加严格的食品安全管理法律法规,实行重典治乱,让网红餐饮企业不敢“越雷池半步”。另一方面,积极履职尽责,对网红餐饮的食品安全进行常态化检查,尽可能跑在食品安全风险前面。这方面,上海已先行了一步。今年7月1日起,《上海市小型餐饮服务提供者临时备案监督管理办法(试行)》正式施行,此举将在坚守食品安全和不扰民的两大前提下,将一些弄堂美食、网红店等无证无照小餐饮收编为“正规军”,在留住特色美食的同时,保障食品安全。此外,对违规违法网红餐饮,要依法加大处罚力度,倒逼其重视食品安全问题。否则,网红餐饮只能“昙花一现”,难以“红”到长久。

## 对待标准切莫无知无畏

□ 胡立彪

考一个老外的中文水平,让他背相声贯口《报菜名》就行了,考一个中国人的外语水平,让他把这段贯口翻译出来就行了。要说难是真难,不过,美食作为中华文化之代表,泱泱乎,堂堂乎,名冠古今,不管是老外学中文还是国人搞翻译,美食这一关都过不了,也说不过去不是!闹出把“麻婆豆腐”翻成“Tofu made by woman with freckles(一脸雀斑女人做的豆腐)”的笑话,真的是不太好。

事实上,类似的笑话的确是出现的太多,让政府部门都看不下去了。这不,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委近日联合发布《公共服务领域英文译写规范》系列国家标准,对包括餐饮在内的13个公共服务领域英文译写的原则、方法和要求都作了规定和说明,并提供了规范、准确、权威的参照,以便于民众识读,防止出现错讹。

对于国家出台这样一个标准,大多数人是赞赏的,但也有不同的声音。有网友认为,标准可以搞,但统一很难。有些中式英语(Chinglish)的硬译,比如四喜丸子,有译为“Four Glad Meatballs”,虽说不合规范,可民间流传很广,老外差不多都已经接受,再换成规范译法,反倒觉得不对劲了。也有网友表示:“老外吃中餐,为什么要考虑他们怎么理解?每道菜都是专有名词,按国际惯例,用拼音是最好的选择!”

网友表达不同意见,这种探讨的态度是值得肯定的,但有的网友发言毫无建设性,上来就吐槽骂街,说这样的标准是“闲的”“多此一举”,这就有问题了。想当年国家出台或地方出台馒头标准、粽子标准、面条标准等标准规范的时候,也有“脱离生活实际”“伪科学”“无稽之谈”等各种非议。这其实暴露出了我国民众中有不少人对待标准存在误解,甚至是处于一种完全无知的状态。必须承认,我国的标准工作并不完善,而上述情况凸显出的问题就是标准教育宣传不到位。对那些不知标准为何物、不懂标准重要性,在

思想和行为上表现为无知无畏的人进行启蒙,仍是一项亟待开展的重要工作。

稍微懂点法理的人都知道,标准其实就是一种“法”,用于规范生产服务等行为,其最终目的也是施惠社会,让大多数人受益。有些人不懂标准,不知道自己是标准的最终受益者,这既是无知的一个现实表现,也是另一种无知的直接结果。许多质疑者在对一些国家标准表达“多此一举”之类意见时,根本就没有认真读过这些标准,甚至连标准的概念都不清楚。比如,有人这样质疑粽子标准:粽子有上千年的历史,家家户户都会包,谁愿意包成什么样就包成什么样,想放什么馅就放什么馅,如果粽子国标实施,这是不是就剥夺了老百姓包粽子的权利?很显然,发问者连标准仅针对进入市场的商品粽子而不涉及居民自制自食的非商品粽子这一最起码的常识都不懂。

对标准的无知,最根本的还是表现在对标准的重要意义缺乏足够的认识。不必讲经国济世的大道理,标准对每一个人的日常生活而言都极为重要,须臾难离。比如,为了预防火灾发生及触电危险,我们在购买和使用家电设备的时候,就要建立起安全第一的观念,既要购买符合安全标准的家电产品,也要按照安全性要求操作使用,这是常识;而要将这种常识转化为预防事故的现实能力,就必须搞清楚什么是标准、什么是安全标准及什么是符合安全标准等这些问题。

显然,标准与老百姓的生命健康安全密切相关,容不得半点马虎。只有不断制定和实施更加科学、严格的标准,老百姓生产生活安全等重要民生问题才会得到逐步解决。当然,既然民众中存在标准无知者的事实,那么在做好标准制修订及市场监管工作的同时,如何提高标准的认知度,让标准实现社会化,就成为政府相关部门必须认真对待的重要问题。